

小說組 佳作

# 江寶，或是天成

林銘亮



## 林銘亮

### 簡歷

小說愛好者、研究者、創作者，敘述是魔法，虛構是真話。曾獲全國大專古典詩獎、台北文學獎、竹塹文學獎……等，作品散見各大報章雜誌，選入年度散文選、小說選及各種文學選本，著有散文集《尾巴人》。

### 得獎感言

現在只想寫質而綺、而腴的小說——那種反覆讀才能發現各種主題看見層疊意義的小說，寫這樣自找麻煩又惹人嫌的東西，遂格外感激評審青睞。〈江寶，或是天成〉說的是一則純情的故事，兩位老人家彼此託付真心，為美麗的遲暮之愛付出最大努力，所以不得不領受最曖昧的愛情謎題。我祈禱，讀完小說的你，會有比他們更好的解答。



## 江寶，或是天成

胸前抱著小背包的伍天成像隻緊張的灰蜘蛛抱著蛋，邁開腳啪嗒啪嗒與年輕大學生走相反方向，總算搭上路邊亮著紅燈的236號公車。乘客稀稀落落，司機打檔、放手煞車啟動的時候，他感覺全身掉屑，那正是因為無聊而生的污穢感。

他彷彿又看見貴生後領憊懶油白的頭皮屑，在陡窄陰暗的樓梯間尤其刺眼，光溜溜的腦袋繞一圈稀疏的白髮，像用餐時塞進領口的紙巾，卻還是免不了食物殘渣從嘴裡掉下來，頭皮屑正是思想後留下的無用殘渣，世人看不見思想，只看見殘渣。一進屋，亮晃晃的，原來是添購了高腳立燈、細頸桌燈，和一臺屁股亮著光，噴著香味煙霧的機器筒子。屋裡打這麼亮，佛桌紅燭燈在強光擦拭下，黯淡許多，供著的亡妻貴蘭照片也失了血色，畫中低眉的觀世音長久受著煙燻，白淨的臉蛋反倒見出橘皮黃。

「你發達啦？怎麼在家不戴墨鏡？」他刻意露出手腕上都快成古董的勞力士，扶著大理石螺鈿鑲嵌靠背的寶瓶祥雲紅木椅坐下，摸摸扶手上的雲紋，全是手工雕刻。貴生一直留著這組他送的新婚大禮，這張帶扶手的單人椅每次來，都讓自己坐，當初貿易工作大好，貴蘭妹妹捧上的那一杯茶喝不了幾口，又得去應付客戶。坐在這裡，想起當年，硬實的紅木椅自然要比皮面沙發舒適。

「我去你的。」

「哇，今天怎麼不罵我小王八蛋，患絕症啊你？」

「媽的，不聽我罵幾句你小王八蛋不舒坦？」

天成聽他聲音壓得低，先前又在電話裡說有事見面，暗覺事情不妙，背脊發涼，該不會驗出什麼末期吧？忙問：「到底要我商量什麼？等過年吃飯再談不成？」貴生正要張嘴，廚房的塑

膠拉門嘩啦一聲掙開，走出一個看上去最多三十出頭歲的女孩，穿件粉紅不規則格子短衫，紮馬尾，臉如西施犬，半吊著眼睛，兩手托著裝滿削片蘋果的玻璃保鮮盒走來。她的神情像是晨跑完恰巧路過的派遣工，就算她接下來打開大門走掉天成也不會訝異。她放下保鮮盒時天成瞥見了她右腕上水紅色的河馬刺青，同一隻手替貴生把後領上的頭皮屑撻開，胸脯恰恰遮去貴生的臉，他那驚扭的身體彷彿在找自己的頭。

「原來是找了個年輕女看護！」他拍手笑著說：「改天也幫我介紹！怎麼稱呼啊？」

「陳。伍先生自便。」說完轉身，塑膠簾又是一陣嘩啦。桌上沒茶沒水，沒叉子沒牙籤，光溜溜的蘋果彷彿還有點傲氣，賭人不敢吃它。天成伸手招一塊放進嘴裡，就咬到了硬籽。貴生罵：「你這個老不死的老王八蛋，放你媽的屁，誰是我看護誰要介紹一個給你！她是我新認識的相好！」天成睜大了眼睛哼唧唧嚼著，彷彿嘴裡蘋果脹成壘球大，貴生說她是公司員工的姐姐的朋友認識的新網友，原來現在人喜歡在看不見真人的網路世界找對象，喜歡什麼只要打勾篩選一下他媽的相片就跑出來。他說他姐姐那個朋友四十開外，混好幾個中老年聯誼社團，她說裡面的老頭和女孩都是真心誠意渴望婚姻的，虧她熱心，也在社裡幫我留心，素君和我是一見面就投緣，常說離不開我，我現在天天讓她來往，兩個人聊聊天，家裡沒那麼冷清。

天成聽了，心裡有點不服，說貴生啊我們一輩子的兄弟，你臨老入花叢，花叢裡躲的是蛇蠍是豺狼只有天曉得，Line群組常常傳女郎嫁給我們這些老頭的就為等著收屍清點遺產，你都沒看？還是裝傻？貴生擺擺手，說那些東西亂七八糟，誰看？全是負面新聞，頹廢的要命！再說，財產所有人簽的是我的名字，捏在我手上，我沒立遺囑之前倒要看看是跑到紐約的兒子對我好，



還是房裡那個彰化來的女孩子對我好！貴生緩了一口氣，說，我年紀是比素君大一點，可是以後的事誰曉得呢？

聽這語氣怕是有結婚的打算。天成忍不住望向貴蘭的照片，想起她年紀略大於貴生，名字中間都有貴還犯了嫌疑，兩人齊心，闖難關，打天下，生兒育女二十幾年，這份感情是難得的。天成自忖年輕的時候長得有幾分像秦漢，明月也是個美女，跟著他沒吃什麼苦，這輩子算對得起她，她胰臟癌走掉也是生意失敗後不久的事，不用看見他現在這副鬼樣子，也不必整天上醫院照料不會復原的一把老骨頭，命好……他的目光避開了佛桌，看著貴生，人在吃虧之前不吃勸，隨即換張笑臉，說：「難怪屋子搞這麼亮，年輕人常常燈放著不關，巴不得把人生照亮，看它個清楚。這樣好，活潑有生氣。」貴生苦笑：「我想偷吃點甜的都不成，亮得咧。」

兩個老人喃喃咕咕把腦海裡所剩無幾的記憶說了又說，中午了要去吃飯，貴生拿起手機撥號，臥房裡響起了鈴聲，響了快十聲才接通，貴生說：「素君啊走啦吃午飯啦，你伍爺爺喜歡開玩笑……啊？肯德基爺爺？賣炸雞那個？別鬧了我的大小姐，我攙妳出來好吧？別氣了妳我向你對不起啊……」他像個中學生那樣說話，灰白雜亂的眉彷彿染黑了，一扭一扭地像溝裡的水蚯蚓，寬板的臉好像也有了點血色，這是戀愛（或是相信自己正在戀愛）才有的無恥。天成搓著椅子扶手，像撫摸著一匹受傷的愛馬，是的，他全猜到了，自己沒什麼朋友，又不工作，貴生不會要他透過人際網絡去散佈消息，今天邀他來家裡坐，只為了要聽自己說一句這女人成。果真是哥兒們。

三個人在雙連市場隨便吃了肉羹，素君想去百貨公司逛逛，分手前天成用力握住貴生的手，說：「哥哥我為你開心！」下去雙連站，轉往動物園，對年輕人而言是耐性大考驗，對伍天成來

說則是歷險。手扶梯的速度已經較捷運開通初期緩慢，但是他一站上去，全身關節就鬆脫了，腦袋掛西瓜似的直往後傾，後頭的人總會喝叱一聲，以為他在玩。換車時在地下與路面之間穿來穿去，老是走錯，更奇怪的是每次辛辛苦苦才走到正確的月臺上，這時「車廂門要關了」的警示音就會響起。今天還這樣，他用力把正在關上的車門扳開，趕走博愛座上的男人。還沒坐穩，車廂大聲廣播，警告乘客「請勿強行拉開車門」。他知道車廂裡有人皺著眉頭，但他根本無感，甚至有點得意。一出捷運站，感應開門就故障了，嗶嗶嗶地叫個沒完，一旁的站務員熱心地關心他是不是卡片感應不完全，他說：「你才不完全！我會不完全？」那個站務員楞了一愣，扭頭回去，看樣子是打算去跟同事抱怨。

236號公車一路顛往深坑，天成的心情慢慢轉成肉羹上的那一圈烏醋，酸，發黑。他們兩個人在貴蘭面前居然一派輕鬆自在，還勸？自討沒趣，不如等著看好戲。經過了沒有站上去揮過一次桿的高爾夫球場，就可以按鈴準備下車，球場招牌畫的是一個穿Polo衫、戴藍帽的男子，球杆高高揚起，小白球飛向藍天，球鞋收緊腳背的感覺，果嶺青草香，清脆的擊球聲同時在他身上發生，隨即又消失了……過去，過去來到了此時此刻，為什麼忽然想起過去？這樣的失而復得、得而復失的快樂讓他感慨好久好久。

下車的地方離他家不遠，慢慢走也只要十多分鐘，這短短的路程同時意味著廢氣、低頻噪音、飆車族，現代生活隱隱的殺機。天空飄起髮絲般的細雨，斷斷續續，天成七手八腳地拿出包裡的折傘用力推，傘骨斷了一根，傘面鬆垮垮，凹下去一塊，隨著步履，懲罰似的一次一次敲他的頭。他滾燙的腦袋氣得冒煙，進出口生意是敗了，但是總有一點根柢，怎麼那群人說散就散，日子好過的時候少過他們嗎？肥佬貴生念情，還願意往來，看看



那組紅木椅子，就是證人，為心地善良的好人家辯護！

進門的時候天已經全黑，濕透的空氣陰冷地裹住他，掙扎也無效，使人更添冤憤。勞力士滴滴答答地呻吟著，幽靜的夜裡，如果沒有手上單調的機械聲，天成的失眠會更嚴重。在勞力士可怕的伴奏下，他覺得自己成了過氣明星，只能在別人主演的電影裡客串一個群戲的鏡頭，這不是他要的，也不是他選的，人不曉得為什麼會變成那一句老話：晚景淒涼。手機滑開，只有三條是正經訊息：二女兒在家庭群組裡說她除了當外送員，還想去餐廳洗碗盤，大女兒回說四處都在缺工，有機會要把握，又說欠爸爸的十五萬要再等等。水電張師傅說牆壁漏水實在處理不來，要不要考慮用鐵皮整個包起來？貴生說素君好心腸，想介紹朋友給你認識，普通朋友，聊天打發時間而已，如何？

瑪拉偏要試穿那雙古銅色漆皮別有金屬玫瑰的高跟鞋。套進去之後高高在上，拉長頸子，扭著細腰，像個穿上盔甲的羅馬女戰士。他忽然覺得耳殼火燙，血壓飆高，一連做了好幾次深呼吸，她問說好不好？他說好極了。她拿著鞋子和身旁的女店員走向櫃臺，講了幾句，回頭同他低語：「我請她們先幫我留著，我去別間店逛逛。看你，打哈欠了，沙發上坐，休息一下，等我呦。」

他坐在鼠銀絨布矮沙發上，油炸和火烤的味道從塑膠袋口沿著手臂輕輕地繞上來，外帶紙盒裡的海鮮似乎還在張嘴呼氣。平日下午，這間主打年輕女性服飾的入店人數少之又少，偶爾進門的幾位看到他都不免驚訝，像看見掉在鑽石上的一粒沙，以為是看門的保全。但天成臉上看不出什麼難為情，因為林森北路的遙遠記憶踏著木板的邊緣，啪一下子豎起來敲擊他前額：專愛服務外國客人的腳底按摩店、熟人介紹的酒吧、KTV，號稱社區好朋

友的家庭麻將間（那個阿姨的煙嗓他永遠忘不了）、小日本經營的居酒屋……有次為了每噸黃豆殺下幾塊美金，在「江山春」酒家發狠包下七仙女伺候那個後來被仇家在後街開槍打爛腦袋的美國乾爹強尼，喝得強尼黃濁的綠眼睛都花了，不管翻譯說什麼都好都ok no problem……唉，劫數到了，冤親債主一起找上門，那次跌倒，再站不起來。

看著她離去的身影，真心覺得這個瑪拉比什麼七仙女好看了，每個角度都有點像《魂斷藍橋》的影星費雯麗，雖然組織起來完全不是那一回事。她比素君介紹的其他女人都好，嘴巴甜，偶爾讓他牽牽小手，缺點是太有主見，出了門一會兒就跑得老遠，光快步跟上就累死他。急急忙忙跑在男人前面的女人，太不像樣，凡是男人都有責任訓導她們。例如吃飯習慣要改，好比剛剛兩個人在九華樓吃飯，瑪拉居然點烤全鴨、蒸鮮魚、避風塘青蟹、兩盅上湯菊花外加鴨蛋布丁當點心！六千多塊，浪費錢嘛，儉素為美，老祖宗的話，搬出來教訓教訓她，下次就乖了，女人就愛男人這一味，辣味。

他坐著吹冷氣，當成躲秋老虎，偷閒玩玩手機上的魔術方塊。抬頭看見個女人，穿黑絨面料，上面紫、金色亮片交錯成大大小小的環形，能隨時轉出來射人眼睛。女人背對著他，微微露出側臉，低著頭，原來在試耳環呢！女店員捧著鏡子立在一旁，幫忙偷來婦人一半的臉給他看，她上了年紀，低垂的鼻尖和飛揚的眉尾還是俏麗的，腰臀有點福態，但是拈著耳環的蘭花指，染成洋紅的指甲，吹來一陣凡俗的綽約，吹得他眯起眼，吹得他的胸膛往上抬了幾吋。現在他簡直是雙眼盯著她，她選了一副大耳環，造型像兩張麻將牌豎成菱形，重疊成了個8，兩個8沉甸甸地把她的耳垂拉成兩滴欲垂不垂的蠟淚。她爽快地刷卡付帳，耳環就這樣掛著，天成其實有些失望，因為他覺得女人摘耳環時很



美，比撥頭髮更美；何況女人到了一定歲數就要把頭髮燙得鬆鬆蓬蓬的，因為終究禁不起梳。

店員走近，悄悄對他說：「你女兒說好四點半以前過來，現在都快五點了，你要不要聯絡她一下？」

他皺著眉說：「誰是我女兒？」

她楞了好幾秒，懂了，說：「您先坐，我聯絡警察一下。」

他跳了起來，撞了一下地上那袋剩菜，牠們已經死透了，一點氣味也沒了。「不是，她不是我女兒，搞錯了妳！」

她安撫他說：「你先別激動，高跟鞋還在店裡，免錢，真的，不用錢的。」

「高跟！要多高！媽的！妳才不要動！你想打一一九還是一一〇？我有錢沒失智，老子我好得很！」他氣得打電話，沒有回應；拎起那袋剩菜要走，實在是手抖，掉在地上，那飽滿的紙盒露出了蟹腳。

女人一直斜著眼睛看衣服上的標價，手指搓著面料又放開，聽他們吵架覺得有趣，遂聽出了些端倪，朝偷偷拿起手機的女店員搖搖手指，再比比自己。天成蹲著收拾，咳著老痰，嘴裡不知道在碎念什麼，她一把撈起他，說別收拾了，人家又不回來。兩人坐在矮沙發上，他嘴唇還像離水的鯉魚，艱難地開合，說我再打一次電話，我問她……女人按住他肥厚的手背，看見他稀疏白髮下的粉肉，說省省吧，年輕女生哪裡喜歡你——你這種勤儉的？他恨死了，說我他媽的今天可是花了大錢，那婊子看我改天劈死她！女人雙手往胸前一叉，架起了一對軟潤的雙峰說唉喔大錢是五萬還是十萬呀？送了鑽石還是金項鍊？大錢？有你懶趴大？

天成好久沒聽到女人講「懶趴」兩個字，直接想起了和朋友上臺中酒家的香豔往事，也想起了那張擺滿一支支棕色玻璃啤酒

瓶的桌子，當小費用的鈔票有磚頭厚……六千多塊，什麼大錢？兩相對照，實在不堪，他含羞草似地萎頓下去。女人不知道他對「懶趴」兩個字的反應這麼大，一聽就冷靜下來，一時搞不清是這個男人的器官有問題，還是認為她太粗俗？她換用慈母的口吻輕柔地說：「好啦，看開點，年輕人有本錢，玩得起，我們嘛常常得認賠殺出。」天成說：「我以前不是這樣的，我和她……因為她和我的朋友……唉。」

她知道老人家總是有太多故事，所以這種怨嘆最好不要聽太多，況且他現在表現得像是抱著玩具車殘骸的男孩。正好電話鈴聲響起，原來是朋友準備出門接她，要她等十分鐘。她立刻像一隻緊張的麻雀，頭朝向門外一下擺左一下擺右，他說：「這家店在巷子裡，臨停不會怎樣。有飯局？」

「和朋友聚餐，晚上要去男模會館。」

「原來妳做經紀公司？難怪打扮得這麼漂亮，聽說演藝圈很難搞。」

「男模會館就是以前的星期五餐廳、牛郎店啦！老土。」

她忍住笑，從點綴流蘇的小羊皮斜背包裡拿出紅色蟒蛇紋的長夾，拉開一個夾層，抽出一張名片遞給他，印著「健吾國際服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劉江寶」，每個字都不是標楷體；他只能給她電話號碼，最多加贈一抹歉意的微笑。

他提了一把大雨傘穿越整座臺北城赴約，又是走路又是轉車，深怕遲到，老是盯著手上的錶。公車一過世界山莊，看似要下一整天的細雨就停了，這把大傘反倒成了甩不開的累贅。現在的臺北老早不是他的臺北了，有層半透明的膜把許多區域網起來，拒絕他去，人與城漸漸生疏。他沿路問人，走過一排舊房



子，保安宮忽然就跳在眼前，這樣與民宅親近，顯得有點俏皮可愛。他東張西望，看見她站在盆栽和龍柱間，看不清下身，脖子上好像有個小人在她身後放下兩條水袖，他用傘敲打著魚鱗樣的石板路，走近了才知道那是圍一條紅領巾。她從盆栽後頭轉出來，穿的還是昨天下午那件搶眼的衣服，不知道是不是陽光的作用，她顯得較昨天瘦，也更精神。

「你——」兩個人一開口就想問對方昨晚的事，反倒像搶話。她笑說先買金紙供品拜拜吧沒什麼比身體健康重要，他連忙說是啦長壽長壽，她說臺北的廟就是不一樣柱子上雕的動物每一隻都像在跑在竄，他笑著說平常也沒看見在動妳一來他們就活潑了。她小心地把一束香全點著，甩一甩，變成了十數個嘟著圓唇的小嘴，亮而燙，索吻那樣閃爍著。她請他先，他尷尬地說拜拜祭祖這些事都是我太太生前做的，她暗想他在神明面前怎麼就怯懦起來，聽完了他的話自己卻也有點尷尬，你老婆干我屁事？她說這樣吧我教你，要先講自己的名字住址，然後說來參拜的理由，有要求什麼就擲筊抽籤。他一臉懵懂，說還是妳先吧，她用河洛話說我劉江寶住苗栗縣竹南鎮，知曉保生大帝的威名，今日特地上臺北參拜，祈求您保佑我兒子弘毅、女兒語柔生意興隆，全家身體健康。他說這下好啦妳的個資我全部知道了，她笑著說有本事你就全竹南一家一家翻！他轉頭閉上眼說我伍天成，臺北人，今日特來參拜，願保生大帝祝我和劉小姐闔家平安，身體健康，沒災沒病。她說誰和你「闔家」？他只說拜完了插香吧。沒有求什麼嗎？她問。保生大帝又不管婚姻，他答，說完就要把手上的香全部插進香爐，她說等等，還有其他要拜，插三支就好。看著香爐裡燃燒殆盡的殘枝，密密麻麻，黝黑歪斜，他想上面那個異世界哪裡這麼麻煩，半開玩笑地說：「我只會插大的那尊。」

保安宮都還沒二進，她覺得自己已經把他摸透了：喪妻、愛開玩笑，合在一起就是寂寞的無賴；她相約保安宮的原因是，她想活久一點，而保生大帝很靈。至於眼前這個伍天成嘛，是就是，不是就算了，沒有人規定她要存兩人份的看護費。她看戴著變色鏡片的他穿軍綠色鋪棉夾克，橫條紋Polo衫，米色休閒長褲白布鞋，平凡得很，唯一令她激賞的是沒把皮帶繫在啤酒肚上方。她問：「你來抽過藥籤？」他不知道保安宮的特色，聽不懂，只得搖頭。她又問：「你來過這邊的大拜拜嗎？聽說演很多歌仔戲，山伯英台、包公斬駙馬那種的。」他想說再搖頭下去事情就要壞了，雖然不知道什麼地方大拜拜，但是說到包公戲，陳世美秦香蓮的故事誰不知道，楊寶森唱的《烏盆記》他最愛聽，脫口就說：「來過啊，負心漢無情人都該斬，痛快！」

大概因為焚香燒紙都在戶外，殿內的空氣就沒有那樣污濁，江寶的頭不暈，反而有興致看保安宮的圖畫雕刻，兩個人指著字看著圖開心地胡說八道，看到「花木蘭代父從軍」就說怎麼生不到這樣的女兒，看到「三英戰呂布」就說怎麼就生出這樣的兒子。忽然看見簷上有一幅小畫，題「嫦娥嫌貌醜」，嫦娥坐在地上，左手邊玉兔回頭看她。天成看著畫，問江寶這什麼意思，江寶說應該是她嫌玉兔長得太醜，但是又找不到別隻兔子替換，天天看牠擣藥，一點都不賞心悅目。天成說我覺得不是，應該是嫦娥嫌她自己不夠漂亮，但玉兔覺得她夠美了，所以一直盯著看。江寶說不是這樣，嫦娥是美女怎麼會說自己醜？天成說也是，天仙一定是美的，擣點美容藥讓玉兔吃不就得了。江寶笑著說整天看玉兔拿著根大棒子上上下下地擣藥，她巴不得想吃點清涼退火的。

「八仙鬧東海」的壁畫都還沒看完呢，天成感覺自己已經緊緊抓住了她：上牛郎店的女強人，一個人四處遊覽，不是離婚



就是死了老公。和「男模」共度春宵，隔天就約他拜廟，應該領悟到那些毛頭小子再殷勤也只是別有所圖，要愛情還是得來找我這種男人。但是他沒有戳破，他想重溫當情人的舊夢，他事業正好的時候那樣被不同的女人愛著，以為人生就是播不完的三廳電影。看著蚌殼精的兩口寶劍，他問說唉啊差點忘了，昨天的男模會館好玩嗎？她說那種地方就像酒店嘛，娛樂。他笑著說妳這樣講難道連酒店都去過？她把頭抬一抬看著呂洞賓手上那柄長尾拂塵揮啊揮的，彷彿掃下了簷邊嗆人的灰塵，說去過呀，一次上來十個小姐，喜歡的留下，不滿意，撤下，再上來十個，再不行再十個，男人玩的把戲你以為我不懂？看他笑而不答，她就轉個彎問他昨天你那幾包剩菜全扔了吧？他苦笑著說氣不過，勉強挑著怪味兒少的吃。她伸出尖尖的食指搖了搖說，你喔，寬大一點。

不知道天成是不是被這句話鼓勵，兩人吃完晚飯，開口約她明天逛大稻埕，逛完再搭車回竹南。對明天滿心期待，果然，分手的時候他把長柄大傘忘在了廟門口。

明天過了又明天，就這樣，兩人開始不定期約會，因為分居不同縣市，他們盡量選擇北臺灣的景點，充分利用敬老票的優惠，尋找高鐵、火車、客運附近適合散步觀光的步道和公園，偶爾爬爬陽明山。秋天過去，氣溫低了，也曾經想泡溫泉，但考慮心臟衰弱，兩人沒說幾句就打消了念頭，確認彼此十分怕死。

當他們第一次不開住房也不睡雙床雙人房，其害羞時間之短暫是連自己都驚異的，彼此居然都這麼迫不及待，脫去衣服擁抱，撫摸皺巴巴鬆垮垮的肌膚，甚至用多紋路的手指逗弄取笑對方近似透明的白色陰毛。江寶對天成需要這麼久的前戲才能硬起來感到可惜，天成賭咒她看到螢幕上女優的裸體時不會這樣，純粹是活生生的美女令他太緊張。男人老化了還能改善嗎？何況天成還大她一歲呢。江寶想起前夫雖然懶散愛吃酒，完全不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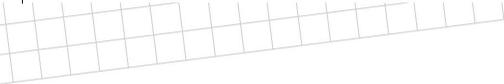
家庭生活，卻能帶給她愉悅與滿足，或許他把所有的積極都用在這上頭吧。若有所失的江寶先前以為親吻與擁抱就能擊退高齡的寂寞，現在反倒要得更多；她想起精壯的男模，汗亮的胸膛，繃出壯碩大腿的西裝褲，也同時想起那一疊飛走的小費，感慨萬千。

「新聞說心臟病、肝硬化、高血壓、精神病、各種癌症容易找上喪偶的人，」天成笑容可掬，他感覺在一起幾個月以來自己對人生的看法正向多了，「雖然我們還需要磨合，總比單身好吧？」

江寶沒有回應，她的心思還是離不開房事上，天成雖有「長進」，但離她的期待甚遠，來回抽插的速度比垃圾車壓縮的頻率還慢，總讓她分心，想到晚餐的生魚片、下午的粉圓冰、早上的火車月臺等等。他結束時臉上那欲死的表情，漸漸萎縮的陽具，緩緩退出陰道，此刻的疏離叫她渾身冰涼。但是他沒說錯，兩人生活即便平淡，也比苦鹹的寂寞容易入口。她把話題帶開，問他：「說到這個，貴生和那隻狐狸精怎樣了？」天成答：「兩個人居然還在一起，不嫌公寓舊，說不定是真愛。」江寶哼了一聲，「臺北市區舊房子很值錢，那女的城府深也說不定。」

他用鼻尖磨著江寶的下巴，挪抬身子，右手給江寶當枕，左手摟住她的肩，「我有一個邪惡的想法——素君一直給貴生的朋友牽線，莫非兩人聯手坑火山孝子？」江寶說：「天曉得。話說回來，到我們這個年紀，如果沒有知心人陪，自己不能賺錢，手上又沒有存款，會驚會掣會起痛的。」最後這句用河洛話說，天成聽得不很明白，他想起她們上牛郎店的那種大方，又想想自己過著吃老本的生活，兩個女兒也沒有固定收入，江寶卻願意選擇他，他每次說要全付，她卻堅持分開買單，十分感人。他想到愛情，想到金錢，想到他這一輩子在兩者間大起大落，如今什麼





都失去了，像一個無知的小孩搞丟心愛的樹葉那樣茫然。現在的他們是彼此殘年暮景中溫暖的陽光，他們多麼幸運，他們多麼幸福！「我懂妳的意思，不用再說了……」天成忽然眼光泛淚，把江寶抱在懷裡，激動地說了許多江寶聽不清楚的甜言蜜語；而她提醒自己明天去買壯陽藥，沒注意他在激動什麼，更不知道他懂了什麼。

當然，她兒子大力反對。「媽，妳和誰出去我都祝福，帶進家門就不是妳一個人的事，是兩家人……」

「我們家還有什麼人？你爸？離了幾百年。其他親戚？你講五個你有在聯絡的來聽聽？哼，兩家人，夠了吧，我就不能開心過日子？」

「我沒有要妳不開心，只是，他經濟不行嘛，妳怎麼還要幫他整修房子呢？世上哪有這種事！」

「我懂了，你怕我花你的錢？還是說你怕你花不到我的錢？」江寶直視兒子，刺得他不得不將眼神望向客廳掛的巨幅花開富貴圖，嫩紫嬌紅，繁花盛放，圍繞著畫面正中央的幾朵重瓣牡丹，牡丹永遠是主角，在哪裡都一樣。在流光炫人的色彩中，浮起妹妹尖細如蜂針的話語聲：「你管什麼大公司？這些年比起媽當家作主的時候怎樣？媽媽不要生氣，哥哥管公司，當然什麼都想到錢，不要理他，走，我陪妳去設計結婚禮服。」語柔就這樣摟著江寶，一陣風開車出門去了，留下生氣的弘毅在家，用最惡毒的話語咒罵見風轉舵的妹妹。

說到禮服的款式設計，母女兩個都興奮起來，江寶是在衣料堆打滾翻身過來的，看一眼腋下兩片布料連結處的色塊縫線有沒有對上，試一下襯裡布在手指上的滑澀，最後看一眼標價，就知道這件衣服的獲利。語柔高商畢業後，進公司朝九晚五，直到電

視播出《決戰伸展臺》之後才驚覺自己可能有設計天分，興奮之餘畫了幾張草稿，十分篤定自己如果當初受學院栽培，一定能上苗栗地方臺受訪。

雖然語柔是什麼設計都設計不出來的設計家，卻總愛提供一船艙的意見，竟也能產生刺激思考的功效，就像沒有營養卻能刺激舌頭的跳跳糖，幫著江寶規劃出婚禮的雛形。劉江寶七十歲的人，還下聘、辦嫁妝、走紅毯啊？全部都省下了，登記完，辦場家宴，兩邊的人碰個杯，完事；但是禮服不能省，那個時候窮，開發財車到處割貨賣衣服，要結婚了，連禮服都是租的，真好笑；一個賣衣服的，手上的衣服到最後沒一件是自己的，真悲哀。她想，這一次絕對要訂做，頂規，完美，像悲劇的人生走到最後總算有了好結果，走在耀眼的水晶燈下，微笑，揮手，頷首致意，多美！只能是如此徹頭徹尾象徵堅毅女人的禮服，不能再有別件，專屬於她，跟著她，死了一絲不苟地穿進棺材陪葬。這是江寶第一次拋棄了生意人的冷酷，好比蝸牛鼓起勇氣爬離了硬殼，為她愛的衣服，也為她要的暮年生活。

她於是感到無比滿足。

天成這邊趕著辦各種結婚手續，誠心誠意地邀請貴生和素君當證婚人，以證明兩人不渝的友情，也不管他們百般推辭。約好了選喜餅、試桌菜的時間，同時設計喜帖，擬賓客名單，寫感人肺腑的致詞，務必表現男子的豪邁與柔情。只是他擬稿的時候無法避免地想起明月，年輕的她跟著自己往人生的上坡奮力衝刺，跟著他跌下人生的斷崖，不久死去，她是他人生的濃縮，他只是她人生的殘餘。和江寶的二次婚姻，讓他訝異於失色無味的生活居然還有枯木逢春的奇蹟，他要在致詞時大大渲染一番，當成對痛苦的復仇，對著業已失去的往日世界抖擻地加以炫耀。但是他現在真的想不出有什麼更誇大的修辭可以寫，便轉身整理婚前需



要的各式文件，稀哩呼嚕地裝進一個大信封，趕明天清早的火車去竹南。

走出火車站，一見是這樣呆呆的小鎮，就放下心來。計程車坐到了菜市場旁的小咖啡館，從透明的落地玻璃窗就可以看見江寶紅底不規則多彩流線上衣，讓他聯想到衝浪；旁邊坐了一位女郎，燙著波浪捲髮，戴粗框眼鏡，長相看不太清楚，只覺得像張淋過梅雨的鐵皮。江寶向他招手，天成來不及把皮鞋在褲管上磨一磨，便闖進去。

江寶見到他就說：「以後不要再穿淺色西裝了，那是年輕人穿的。這我女兒，語柔，叫小弟上咖啡。」語柔欠了欠身子，看見天成臉頰的肉都要垂到肩膀，真像絨布做的鬥牛犬。

「我為了今天來找妳才買的，賣我西裝的小姐還說我穿這個粉藍色很帥，順便推銷了一條白領帶，上面滿滿的的草莓。」天成回說。

「賣東西的什麼話都敢講！我跟你說，結婚的西裝我找師傅幫你做，才好搭配我的禮服。」江寶嫣然一笑，翻開桌上的繪圖本，跳出了手繪的新娘服，「象牙白，整件都要蕾絲綴珠寶，穿起來像白鳳凰，你看下面這垂的，多美！不過呀少了條頭紗，我做小姐的時候就想要戴頭紗走紅毯，像當年電視上看戴安娜王妃那樣長的……」不等暴雨般的江寶說完，天成噁的一聲關上他耳朵的氣密窗，「妳搞這個呀，我處理這些結婚瑣事都煩死了。」他喝口熱咖啡，掏出信封裡亂糟糟的文件，又朝裡頭看，「妳知道現在不叫結婚證書，改叫結婚書約嗎？我就討厭這個『約』字，約得莫名其妙。」江寶看他把雜事先堆到眼前來，心裡不是滋味，說：「不就是去戶政事務所公證一下嗎，還不簡單？要找到這條頭紗才難呢！」趕忙要語柔打開手機上的圖片，原來是一條展開後下擺呈半圓形的頭紗，語柔說：「伍先生請看，媽挑的

就是這條，實實在在的十九世紀的古董頭紗，好配，我們在等賣家訊息，如果搶到手，等幾天就寄到臺灣了。」江寶趕緊補充：「只要這條，其他的我看不上。」天成老花眼，加上網頁上全是英文介紹，點點頭就算了，她也知道江寶愛漂亮衣服，「好呀好呀。妳剛剛說簡單，有這麼多表格要填，女兒還提醒我說要討論夫妻婚前契約書呢。」

語柔說唉呀居然忘了婚前還要討論金錢支出家庭義務什麼的，哥哥以前還沒離婚就把財產怎麼分配想過好幾遍了。江寶說什麼分配財產不就是一半一半嗎不然是從百分之一百分之二談起嗎？語柔接著說難道說當初妳跟爸都沒有討論就結了嗎？爸從妳身上挖走多少妳也不知道嗎？嚇死我。江寶幽幽地說說那時代那裡知道這些。語柔握住她的手，哽咽說難怪爸離開以後妳還辛苦了好多年……天成趕緊說都過去了我們兩個會好好的，怎麼樣都會一起。生病也一起？江寶問。生病也一起，我們都有孩子，死了也能幫我們一起。江寶問如果窮了怎麼辦？天成答沒有事情是兩個人攜手過不去的，語氣像個浪漫英雄。

江寶聽到天成的話語，隱隱感覺有一座橋，橋墩飽受洪水沖刷，越來越瘦，越來越難以支撐，橋上有人，不知道該往前衝還是往後退——他說的都不是她要的答案，他應該保證她這些可怕的事情全部不可能發生，不可能。她想，他的兩個女兒難保不會來要錢，她創的公司如今都在事事不敢伸腳抬腿的弘毅身上，生意看來難以開展，不可能再負擔這一家子，天成沒有收入，結婚後不靠女兒改吸她血嗎？她自己這一點私房不可能全部掏出來……剛剛說一半一半的時候，他居然不反駁，難道他真的有的念頭不成？「不行，狗被人打了，下次看到棒子還知道閃開，難道我連狗都不如？」

坐在咖啡店，透過大片落地窗，可以看見市場入口處幾處空



蕩蕩的攤子，出口處停著兩輛載貨的寬大三輪車，車上散落著流浪的報紙、疲倦的菜葉，陽光燦爛，更照得霉斑油漬異常清楚，過於真實，令人無法忍受。江寶感覺自己被甩了一巴掌，反倒嬌嗔起來：「文件這麼多，我回去再仔細填；只是我一直想，要是沒有那條頭紗怎麼辦？我就不能結婚了。」天成為她的憨態而喜悅，說：「沒有頭紗，妳還是最美麗的新娘。」

她氣得頭暈，手軟得拿不起店裡的刀叉去劃爛他的臉，她不願意再聽任何空頭的誇讚，貧困不見得難以原諒，但何必裝成自滿自足。語柔看見媽媽的臉色變了，拿小湯匙一下一下敲打玻璃杯，斜眼瞪著天成，說：「沒有你這個老頭，媽媽也一樣美麗可愛！你根本就不懂頭紗有多重要對不對？」勞頓的天成，本來就被這些文件和瑣事惹得心煩，加上母女的絮絮叨叨，氣得把文件往桌上一摔，大吼：「閉嘴！妳這個女人閉嘴！」語柔回罵：「兇個屁！你嚇到我媽了！」扶起江寶就走，江寶不要她扶，冷冷地看著她與天成之間，拉起了一道一道藍綠色的半透明塑膠柵欄，每拉上一道，天成的面目就越模糊，她終究得縮回那個她極想丟棄的硬殼，他恐怕是她這一世會遇見的所有男人的最後一個，居然是以這種方式告別，怎麼會搞成這個樣子……她眼中的天成已然是一片漆黑，她嘆口氣，說：「我可以更軟弱，如果你更現實。」

坐在語柔的車上，江寶靜靜地流淚，所謂繁華落盡，黃昏之愛，如許痴迷，現在看來多像老年人一時妄想發作。相處時不放在心上的小疙瘩如今散發著令人疑惑的氣味：她懂大大小小的臺北事情，他卻總是模模糊糊的，恐怕不是豪情而只是萎靡；誰知道他性愛功夫差強人意，是不是因為心不在焉，而與身體機能毫無相關？而這一切都得不到解釋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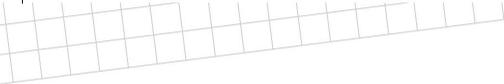
江寶本來想把天成的電話和Line全部刪掉，但已深深背在

腦子裡，只好做罷。她想去刺青，下狠心提醒自己不要再度淪陷，成為失智老人的免費看護。人生的最後，什麼智慧、判斷、選擇、願望，居然全部落空了，都是命，命裡無時莫強求——但如果不是命呢？是人被自己的過去限制而已呢？誰能知道世界上的所有真相呢？想來想去，江寶自己都想糊塗了，人到最後連自己都不能依靠，做人做到這個地步！早知如此，年輕時就要賴到底。她真是後悔。

不管是喪氣的江寶，還是後來瘋狂追問真相，乃至咆哮、哭泣的天成，都不會知道，那天傍晚語柔送江寶回去後，馬上給哥哥打電話，把下午的事一清二楚地說了，要他不用擔心，弘毅聽了還是不明白，語柔蜜蜂般的聲音嗡嗡響，刺人耳膜：「笨死了！我給他們看的那條是大英博物館的古董頭紗，沒有人能買，也沒有人能賣，懂了吧？」

就在兩個人席散湯冷沒多久，貴生死了。據說是趁著素君出去旅遊，偷吃神明桌上的紅豆大福噎死的；但也有人說，本來體重就超標還吃那麼甜，春天天氣變化大，一下子腦中風走掉，葬儀社說死了幾天血還從鼻孔流出來呢。貴生的兒子不得不從紐約飛回來打理後事，不知道堆排多少錢才擋下素君在喪禮上露面。致哀的人稀稀落落，瞻仰遺容後，天成只覺得世界罩著一只大紙箱，紙箱外那個更高的天空降下豪雨，紙箱在雨中發軟，變髒，破爛，在完全解離之前，裡頭的人只能摸索著過活。天成端詳手上的傘，覺得每支傘骨都比他硬朗，他有點想哭。他只是想老來有個伴，不知道為什麼江寶顧慮這多，歷盡人生風霜的兩個老人能談得來可不是小事，要躲過多少歲月的捉弄！這還不算奇蹟嗎？還不夠幸運嗎？或者說人與人罕得的奇蹟與幸運不足以被稱為愛情？這樣想豈不太悲觀了？這樣想來想去，愛情到底是由





內而生還是偶得於外？天成都搞不清楚了。

才走出殯儀館的門口，就聽見一些久未見面、也不想再見的「老朋友」罵個不停，十分難聽，罵的對象是瑪拉。

天成吃驚地問：「瑪拉？哪一個瑪拉？」

他們冷笑著說：「不用裝了！老王八蛋，瑪拉就是陳素君呀，還有哪個瑪拉？」

有。他腦袋一晃，雙眼一閉，緊緊抱著胸前的小背包，踉蹌地偏到一旁的空地，耳鳴，胸悶，他逼自己大口喘氣，抖著手，轉個不停的機械錶在此時發出了不尋常的金屬噪音，他覺得自己忽而失去意識，忽而驚醒過來，在這樣的間歇性痙攣下，他總算記起方才湧上的念頭，他抓緊手機，按下江寶的電話號碼。鈴聲響起，嘟——嘟——嘟——她會接的，她會接的，他相信等到她和他一樣，也不信所有關於人生的鬼話了，她會接起他來。

小說組 佳作

## 〈江寶，或是天成〉評語

鍾文音

一篇彷彿現代都會的老人殘酷物語，老後的現實啟示錄，將老人面臨第二春的婚姻與年華（死亡）的惘惘威脅，藉由一場場的身體頹敗與彼此的斤斤較勁，老人相處一輩子的油嘴滑舌，調侃世故，一幕幕地竟寫出了無比的華麗與蒼涼。

簡直是深入骨髓的逼視老人兵臨城下的各種處境，且在這種窘迫的處境下依然想要覓得晚景感情慰藉的一絲可能，即使臨老入花叢許是一場場等著收屍的騙局。

作者的語境活潑，十分貼合人物的身分與存在處境，對話直白且不留溫情，也因此讓人讀來有一種凌厲的傷感。歲月把這群老人輾得既殘酷又真切，喪偶的失去的失聯的失智的，將此種種雜揉成一幅老人眾生圖的縮影。

老後的感情對象將是晚景謝幕前的最後一人，一路讀來，隱隱如晚年版的後半生緣，一切是再也回不去了。

